

(12-7)

中華民國97年度
(97年1月1日至97年12月31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單位決算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分決算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編印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決 算 目 錄

中華民國 97 年度

甲、總說明

(一) 總說明.....	1—15
--------------	------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8—21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22—23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4—25
(四) 歲入類平衡表.....	26
(五) 經費類平衡表.....	27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29—30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31
(三) 歲入、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 歲入類歲入結存明細表.....	32
2. 歲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33
3.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34
4.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35
5.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36
6.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37
7.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38
8.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39
9. 經費類經費賸餘—押金部分明細表.....	40
10.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41—42
(四)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44—45
(五)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46—49
(六)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0—53
(七)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54
(八)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55
(九)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56—57
(十)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58
(十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9
(十二)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60—61
(十三) 人事費分析表.....	62—63
(十四)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64—65
(十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66—67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一般行政均已按施政計畫辦理並依進度完成。
- 2.檢察業務均已按施政計畫辦理並依進度完成。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壹、一般行政 一、行政管理	一、隨時就一般行政業務不斷研究改進，提高工作效率。	1.切實推展一般行政工作。 2.利用每月工作會報機會，提出檢討，並於次月工作會報中報告改進情形。	均依計畫實施內容辦理完成。	
	二、依院頒「公文處理現代化推動方案」，辦理辦公室文書處理製作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及機關公文電子交換作業，以提高行政處理效率。	1.加強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作業。 2.更新電腦硬體設備，使能和軟體配合，讓使用者操作簡便，以發揮工作效能。		
	三、配合策訂推展檢察業務電腦化，以提升辦案品質與效率。	不斷更新及維護目前所有「一審支援檢察官辦案系統」軟體，以強化其功能及效用。		
二、人事行政	一、健全機關組織，妥適運用人力，結合社會資源，以提升行政效能，落實人事服務工作。	因應員額精簡，繼續增添各辦公室事務機具，改善工作環境，檢討部分行政業務，委託民間辦理並賡辦理志願工作人員(志工)遴選，此外適時檢討各職務是否適才適所，是否有	均依計畫實施內容辦理，本年度辦理事項： 1.考試分發書記官4人、錄事2人、法警5人、檢察事務官1人及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勞逸不均情形，必要時作調整，使業務正常推展，提昇辦案、服務品質及行政效能。	考試錄取實務訓練法警 1 人。 2. 獲頒法務獎牌 30 年 1 人次、20 年 3 人次，記大功 3 人次、記功 51 人次、嘉獎 119 人次。 3. 全年訓練 16,356 小時。	
	二、厲行考核、獎懲及表揚資深績優、模範人員。	1. 加強平時工作考核，由各科室主管詳實考核屬員平日工作、品德、操守。 2. 執行查勤制度，並作詳實記載，供辦理年終考績之重要參考。 3. 合於資深績優、模範人員表揚規定，均適時辦理表揚。		
	三、在職人員進修、訓練、考察、訪問及參加國際性會議之配合辦理。	為適應時代之發展趨向及加強政府對社會服務之功能，對於業務人員之觀念及工作能力之提升，均配合上級年度計畫，適時辦理或遴選適當人員在職進修、訓練、考察、觀摩、訪問等。		
	四、加強法警管理及辦理養成訓練。	配合上級年度計畫，遴選法警參加教育訓練並繼續辦理法警平時教育，提昇勤務技能及工作效率。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政風業務	五、審慎辦理特約法醫師及榮譽法醫師之聘用。	依有關規定與本署轄區內之台北市立聯合醫院（陽明院區）簽約。聘任該院在職主任及主治醫師為本署榮譽法醫師，協助有關相驗、各項鑑定、檢驗及重大命案相驗、解剖事宜。		
	一、加強預防貪瀆不法，並建構防貪稽核作業機制。	依本署各單位業務性質，加強執行各項防弊措施，並適時檢討，以達肅貪目標。	辦理政風督導小組會議 1 次，檢討各項業務防弊措施等執行情形。	
	二、積極發掘貪瀆不法，提升重大貪瀆線索之管考及查處作為。	從機關內易滋弊端業務及員工生活違常情事中，積極發掘貪瀆不法線索及預警資料。		
	三、加強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作業。	確實依照上級規定比例抽籤，並依照抽籤結果實質審查申報人財產。	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56 件，實質審核 18 件。	
	四、加強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工作。	將上級有關保密宣導指示予員工參考，並將洩密案例簽請檢察長、書記官長於工作會報及法警勤務會議中宣導。	本署於寄件信封背面均加註本署受理檢舉電話、郵政信箱等資訊。	
	五、落實執行預防危害或破壞本機關事件及協助處理陳情、請願事項等安全防護工作。	檢討本署首長安全維護，以及偵辦重大案件檢察官之安全維護，並檢視機關安全維護措施是否有缺失。	實施公務機密維護定期檢查 2 次，宣導維護機密資料 6 次。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四、研考業務	一、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二、加強重要業務之管制與考核。 三、列管行（函）查及陳情案件。	建立公文時效管制登記系統作為辦理公文統計、分析、檢討、研究及改進之依據。 奉法務部暨高檢署函示對主要業務重點予以計畫列管。本年度工作計畫列管事項： 1.隨時就一般行政業務不斷研究改進，提高工作效率，切實執行。 2.妥速辦案並防止逾期末結及逾限未進行案件之發生。 3.加強列管檢察官裁判書類收受情形，研考科按月統計辦理情形，並陳報。 對陳情案件均依據其陳情內容詳為查明，公平處理，並針對案情敘明具體處理意見及法規依據，以簡明、肯定文字答覆陳情人，或以副本送上級調查機關，經調查結果有犯罪嫌疑者，另行分案偵辦。	均依計畫實施內容辦理，並積極推展業務。本年度辦理事項： 1.彙集意見箱意見共 40 件，經處理 40 件。 2.設電子民意信箱，方便民眾反映陳訴意見，全年受理 113 件。	
五、實施業務檢查	定期及不定期實施業務檢查。	1.切實按季實施業務檢查外，並不定期由承辦業務檢查人員會同相關科室主管實施全面查察，並刊登優、缺點通知承辦人員。 2.年度列管計畫執行情形	均依計畫實施內容辦理，並賡續推展業務。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六、強化各項計畫進度與預算配合之檢討	適時檢討各項計畫預算之配合。	列入定期檢查項目，確實掌握實際執行進度。 3. 業務檢查時對上季檢查所發現之缺點，列入追蹤，查核其改進情形。 1. 依本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範辦理。 2. 建立計畫執行評估制度與績效管制系統，增進會計、業務與管考單位之密切配合與充分合作，以落實考核。	每月均檢討分析各計畫之預算執行情形，以利業務推行。	
七、加強推行為民服務工作	實施櫃檯服務一元化措施。	1. 充實服務處陣容。 2. 加強服務場所各項措施。 3. 結合司法志工協助本署服務工作，並以走動式引導、轉介來強化為民服務。	本年度辦理事項： 1. 延聘志工 33 人。 2. 辦理志工講習 1 次。	
八、加強推廣法律常識與政令宣導	強化普及全民法律知識之宣導。	1. 由主任檢察官、檢察官及觀護人分赴各機關、學校、團體辦理法治教育。 2. 將有關法律常識等文宣製品、錄影帶，函送轄區內各機關學校播映，以廣收法律教育之功能。 3. 服務處、當事人休息室等適當場所提供、陳列或張貼法律資訊，以滿足民眾知的需求。	均依計畫實施內容辦理，全年至各機關、學校、團體法律專題演講 605 場次，聽講人次 92,502 人，至本署參觀活動為 4 場共 281 人。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九、加強檔案管理	強化檔案管理。	1.以科學方法管理檔案，對歸檔、調卷作業，力求迅速、運作靈活。 2.政風室會同書記官長、文書科、研考科，實施不定期檔案檢查，以健全檔案管理。	均依規定如期完成相關業務。	
十、加強刑事資料之蒐集及行政業務資料之管理運用	一、直接確實蒐集刑事資料，並嚴格管理，提高運用功能。 二、加強行政業務之建檔工作，推展辦公室自動化。	1.不斷改善檢察官辦案系統，利用網路連線查詢前科、通緝等資料。 2.偵查、執行新收案件，隨到隨建檔，直接傳輸到法務部資訊處入檔。 積極推動檢查業務電腦化，行政業務亦運用電腦連線查詢案件，提供正確之資訊。		
十一、統計業務	一、統計考查檢察官辦案成績。 二、編製公務統計報表。	按月統計檢察官辦案成績，並送交人事單位依規定辦理獎懲。 1.依案件新收，終結情形，以電腦化作業建立統計資料，並以編號列出不同報表，方便查閱。 2.提供各項表報資料，作為相關科室業務之用。	依「高等法院以下各級法院及其分院檢察署檢察官辦案成績考查實施要點」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切實辦理。 依期限編製完竣月、半年、年報之公務統計報表，及提供各科室之業務統計資訊。	
十二、加強贓證物品	一、加強贓證物品、槍械彈藥及毒品	刑事案件扣押物、沒收物之保管，除依刑事訴訟法	依「刑事訴訟法」、「檢察機關辦理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槍械 彈藥、 毒品、 電動玩具、及 保證金 之保管 與處理	之防護與管理。	及其他法令有關規定外，應依「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暨所屬各檢察署扣押物、沒收物保管方法與處理程序手冊」辦理。	扣押物、沒收物應行注意事項」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切實辦理。	
	二、加強管理查獲之賭博性電動玩具。	扣案之賭博性電動玩具 I C 板保管人員於受理時逐件核對登載列管。	全年受理案件共 70 件。	
	三、妥適保管及發還刑事保證金。	1.發還保證金確實依「檢察機關發還刑事保證金要點」第 2 點規定辦理，不得延宕。 2.設置發還刑事保證金單一窗口，迅速發還刑事保證金。	全年受理通知發還保證金 1,724 件。	
	四、切實辦理贓證物品之拍賣、銷燬與繳交。	贓證物品應於案件終結確定，迅予處理，但依處分命令拍賣、銷燬或繳交者得定期處理。	全年受理贓證物之發還 255 件、拍賣 1 次、一般銷燬 4 次共 5,204 件。	
十三、免費供應候訊或候保被告午晚餐	法警室之陳報，供應候訊或候保被告午晚餐。	為免除候保、候訊之被告於用餐時，其親友購送餐點之困擾，免費提供午晚餐，並供應衛生紙及茶水。	依計畫實施內容切實辦理，全年提供候訊、候保被告午餐、晚餐共計 4,602 人次。	
十四、財產管理與維護	加強財產之管理、維護並定期盤點。	1.財產管理人員應將財產逐項建卡及登簿並定期盤點。 2.執行老舊影印機、飲水機、警備車、冷氣機等設備之汰換，並定期維修與檢查。	依相關法規加強財產之管理與維護，並定期盤點。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貳、檢察業務 一、加強犯罪追訴	3.加強本署消防、水電、及資訊等設備之養護。			
	一、加強偵辦貪污瀆職犯罪案件。	依法務部訂頒「檢察機關辦理貪污案件注意事項」規定辦理。	均依計畫實施內容積極辦理，本年辦理：	
	二、厲行掃黑加強偵辦組織犯罪案件。	貫徹法務部掃黑政策，檢肅流氓、幫派，澈底改善社會治安。	1.辦結瀆職案 19 件、貪污案 21 件、經濟犯罪案 30 件、重大刑案 29 件、智慧財產權案 540 件、走私案 1 件、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 3 件、公共危險案 3,638 件、傷害案 2,296 件、竊盜案 1,813 件、詐欺案 4,009 件、偽文案 878 件、侵佔案 806 件及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 3,420 件等。	
	三、加強偵辦毒品、安非他命及走私案件。	1.結合轄區內調查處、站、組主管及縣市警察局局長、憲兵隊隊長、海岸（洋）巡防總局等單位成立「緝毒執行小組」專門辦理緝毒工作。 2.對於走私案件，加強查緝其集團組織，如有毒品走私者，亦擴大追緝共犯，使犯罪者受制裁，以杜絕走私氾濫。	2.人民以電話方式聲請事項，共受理 2,011 件。 3.警察機關移送案件 6,636 件、移送人犯 7,174 人。	
	四、積極偵辦「電腦及網路犯罪」案件。	為嚴防不肖人士利用高智慧、高科技電腦網路手法而達犯罪目的，本署特指定學驗豐富之檢察官專責辦理電腦犯罪案件。		
	五、嚴辦違反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及森林法案件。	對於盜伐林木、濫墾、濫葬、盜採砂石之犯罪行為，從嚴、從速追訴，並對情節重大者，向法院具體求刑。		
	六、積極偵辦經濟犯	1.遴派學優幹練之檢察官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罪案件。	專責偵辦經濟犯罪案件。 2. 對於經濟犯罪案件嚴防脫產，從嚴從速偵查，並請從重量刑。		
	七、妥適偵辦其他重大刑事案件。	遵照法務部頒訂之「檢察機關辦理重大刑事案件注意事項」及其他有關法令從嚴從速偵辦。		
	八、積極偵辦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件。	檢察官偵辦刑事案件，發現有可疑槍械線索時，積極主動指揮警調人員深入追查，偵破非法槍械案件，改善社會治安。		
	九、確實偵辦智慧財產權犯罪案件。	指定學驗豐富之檢察官專責辦理侵害智慧財產權案件。		
	十、嚴格追訴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	對於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嚴格偵辦，以維自然生態之平衡。		
	十一、迅速辦理一般刑事案件。	對一般刑案，嚴守偵查不公開之原則，妥適迅速辦案。		
	十二、落實執行檢察官全程專責實行公訴制度。	89 年 6 月正式實施「檢察官全程到庭實行公訴」，依據本署「實施檢察官全程到庭實行公訴作業要點」推動檢察官、法官、律師三方面之出庭工作。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提高辦案績效	一、改善問案態度，厲行準時開庭。 二、參與民事事件。 三、加強檢警、檢調之聯繫。 四、妥速辦案並防止逾期末結及逾限未進行。 五、妥速處理調查及陳情案件。	1. 給予當事人充分陳述與辯解機會，使當事人樂於合作，減少調查時間之浪費。 2. 檢察官先行閱卷，依案情繁簡預定庭期，並準時開庭。 1. 依據部頒「檢察官參與民事及非訟事件注意要點」辦理。 2. 檢察官因當事人之請求，或於所偵辦之刑事案件中，發現法人之目的或行為有違反法律或公序良俗者，依民法第 36 條之規定向法院聲請解散或為必要之處分。 依據調度司法警察條例有關規定，與轄區司法警察機關密切連繫。 依法務部訂頒之「檢察機關辦案期限及防止稽延實施要點」規定，積極清理案件，保障被告權益。 對陳情案件均依據其陳情內容詳為查明，公平處理，並針對案情敘明具體處理意見及法規依據，以簡明、肯定文字答覆陳情人，或以副本陳送上級調查機關，經調查結果有犯罪	均依計畫實施內容切實執行，本年度辦理事項： 1. 不定時查考檢察官開庭情形，檢察長親訪 12 次、研教科長每日查考。 2. 辦結公訴蒞庭 14,378 件、上訴 648 件、抗告 10 件。 3. 受理自動檢舉 105 件。 4. 辦理加強檢、警、調聯繫協調會 1 次。 5. 勸導息訟 18 件。 6. 辦結陳情案件 21 件、調查案 52 件。 7. 辦結參與民事事件 140 件。 8. 每月均辦理行政業務及檢察官業務座談會各 1 次。 9. 指派檢察官參加各項講習以充實各項專業知識。 10. 法警拘提人數 163 人。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嫌疑者，另行檢舉分案偵辦。 六、妥適運用職權不起訴及緩起訴制度。 七、加強實行公訴，落實蒞庭、上訴、抗告等績效。 八、加強檢察官行使犯罪被害人保護法所定求償權及保全程序。 九、加強法警對拘提、逮捕通緝犯及戒護安全勤務之執行。	本年度預定目標值 4%，本年度執行值為 7.77%。 1. 從速收受判決之本年度目標值 5 日內，本年度執行值為 1 日。 2. 提高定罪率之本年度目標值 90%，本年度執行值為 96.52%	
		就合於職權不起訴或緩起訴之案件，儘量利用該制度，以啓自新，並符刑罰謙抑之理念。 1. 檢察官依刑事訴訟法規定，因告訴、告發、自首或其他事情知有犯罪嫌疑者，即開始偵查。 2. 案件起訴後，就法院在審判程序中所發現有利或不利被告之證據，均予以注意。 3. 依據本署「實施檢察官全程到庭實行公訴作業要點」，落實執行檢察官全程到庭工作。 依「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行使犯罪被害人保護法第 12 條第 1 項及第 27 條所定求償權及保全程序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1. 督導法警加強拘提被告及逮捕通緝犯。 2. 對於重刑犯之提解、偵訊，加強戒護，嚴防脫逃或發生意外事故。於提解前，確實檢查其身體是否攜帶刀片或其他危險物品。於提解時，酌予施用手銬或其他戒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加強刑事裁判執行	十、審慎聲請法院羈押。	具，並防止串證及注意人犯戒護安全。 3.加強法警室人犯戒護及拘提過程之安全，隨時檢討各項安全設施。 對於符合羈押要件之被告，審酌情節，認有羈押之必要，即依規定聲請法院為羈押之裁定。		
	一、確實執行刑事裁判，妥適辦理易科罰金及分期繳納罰金。	1.科刑裁判確定分案後立即妥為執行。 2.經傳喚不到之受刑人，加強拘提並掌握戶籍動態及受刑人之行蹤。對傳拘無著確已逃亡或藏匿者之受刑人，除即行通緝外，如有繳納保證金者，依法沒入，如係書面保證者，確實追保。 3.罰金、罰鍰追繳應就受裁判本人之財產執行，關於執行之程序準用民事裁判之規定，以囑託方式為之。 4.受刑人聲請分期繳納罰金案件，依「高等法院以下各級法院檢察署繳納罰金要點」辦理。檢察官得斟酌受刑人家庭經濟狀況，依規定准其分期繳納罰金。 5.易服勞役案件，均按刑法第 42 條第 1 項規定	均依計畫實施內容積極辦理，本年度辦理事項： 1.執行案件共計受理 24,281 件、發監執行 4,153 件、易科罰金 3,597 人、專科罰金 1,333 人、通緝 3,331 人。 2.送監獄執行 1,480 人。 3.送觀察勒戒 362 人。 4.送強制戒治 89 人。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推展觀護工作。	辦理。 6.加強贓證物品及保證金之處理。 7.設專股辦理保護管束報到事宜。 8.確實辦理緩起訴處分案件之列管執行。 1.運用社會資源，推展成年觀護。 2.辦理緩起訴義務勞務相關業務積極輔導受保護管束人，使其改過遷善重返社會。 3.結合志工團體、社福單位及社區醫療機構與諮商團體辦理「團體諮商」、「團體治療」等主題活動。 4.擴大辦理暑期預防犯罪宣導活動。 5.加強反毒宣導暨落實反毒工作。。 6.協助辦理志工基礎訓練及成長訓練。 7.法治教育宣導。 8.反毒、反賄選及各種預防犯罪宣導。	本年度辦理事項：受理件數 1,223 人次、總執行人次 18,864 人次、訪視受保護管束人 481 人次、約談受保護管束人 4,456 人次、定期驗尿受保護管束人 1,601 人次、法治學習輔導 5,654 人次、心衛就醫輔導 5,449 人次。	
四、督導推行鄉鎮市區調解業務	加強督導推行鄉鎮市區調解業務。	指定檢察官為轄區內調解委員會法律諮詢及督導事務小組，負責解答各鄉鎮市區調解委員會詢問之法律問題，並列席調解業務會議，每半年由檢察長或指派檢察官分赴轄區各調	1.全年派員至各鄉鎮區調解委員會輔導及業務宣導 10 次。 2.會同臺北縣政府辦理調解業務考評 1 次。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五、迅速發給證人、鑑定人日旅費及鑑定費	依據證人、鑑定人日旅費及鑑定費支給要點迅速發放。	委會督導。 承辦人員依據刑事傳票上之「住居所」與「應到日期」所示資料，俟證人、鑑定人於庭訊完畢時，經書記官、檢察官簽名證明到庭，向承辦人領取日旅費。不待其申請，妥為辦理，尊重證人、鑑定人之權利。	均依規定迅速辦理。	
六、充實機關必要設備	加強其他設備之維修與汰換。	1.汰換機車及偵防車各 1 輛。 2.加強消防、水電及資訊等設備之養護。 3.改善本署各科室之工作環境及設備之維修與汰換。	均依實施計畫內容切實執行完成。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歲入部分（本年度）：

- 1.罰金罰鍰及怠金預算數 218,933,000 元，實收數 329,393,289 元，執行率 150.45%，超收 110,460,289 元，係因繳納罰金人數增加。
- 2.沒入及沒收財物預算數 16,456,000 元，實收數 35,544,544 元，執行率 216.00%，超收 19,088,544 元，係因沒收扣押物拍賣，以高價售出。
- 3.賠償收入預算數 38,000 元，實收數 0 元，係無廠商違約罰款情事。
- 4.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301,000 元，實收數 308,100 元，執行率 102.36%，超收 7,100 元，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 5.財產孳息預算數 41,000 元，實收數 41,190 元，執行率 100.46%，超收 190 元，係院、檢美髮、理髮室等租金收入。
- 6.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51,000 元，實收數 299,412 元，執行率 587.08%，超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收 248,412 元，係因報廢偵防車等，廠商競標超出預期。

7. 雜項收入預算數 7,552,000 元，實收數 7,078,628 元，執行率 93.73%。

(二) 歲出部分（本年度）：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306,773,000 元（係原預算數 305,556,000 元、動支第一預備金 185,000 元、動支第二預備金 1,032,000 元），執行結果實支數 306,271,599 元，執行率 99.84%，賸餘數 501,401 元，係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節餘等。
2. 檢察業務預算數 21,862,000 元，執行結果實支數 21,862,000 元，執行率 100.00%。
3. 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數 740,000 元（係原預算數 680,000 元、動支第一預備金 60,000 元），執行結果實支數 735,192 元，執行率 99.35%，賸餘數 4,808 元，係採購財物結餘。

三、資產負債實況

- (一) 歲入類平衡表 97 年度對 96 年度比較為：歲入結存增加 10,106,987 元、保管款增加 10,106,987 元。
- (二) 經費類平衡表 97 年度對 96 年度比較為：專戶存款減少 63,889 元、保留庫款—本年度減少 4,266,398 元、押金增加 343,800 元、保管款減少 114,150 元、代收款增加 50,261 元、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減少 4,266,398 元、經費賸餘—押金—本增加 343,800 元、保管有價證券、應付保管有價證券及經費賸餘—押金部分較上年度無增減。

臺灣士林地方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113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5,427,000	0	235,427,000	364,937,833	
0423300000-0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				235,427,000	0	235,427,000	364,937,833		
0423300100-5 罰金罰鍰及怠金				218,933,000	0	218,933,000	329,393,289		
0423300101-8 罰金罰鍰				218,933,000	0	218,933,000	329,393,289		
01 違法罰金				218,923,000	0	218,923,000	329,393,289		
02 違法罰鍰				10,000	0	10,000	0		
04233002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16,456,000	0	16,456,000	35,544,544		
0423300201-2 沒入金				16,389,000	0	16,389,000	35,314,263		
01 違法沒入金				7,218,000	0	7,218,000	11,185,763		
04 緩起訴處分金				7,911,000	0	7,911,000	13,584,000		
05 協商認罪判決金				0	0	0	340,000		
06 緩刑判決金				1,260,000	0	1,260,000	10,204,500		
0423300202-5 沒收物變價				67,000	0	67,000	230,281		
01 贓證物變價				67,000	0	67,000	230,281		
03			01	0423300300-4 賠償收入	38,000	0	38,000	0	
042330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38,000	0	38,000	0		
03 違約罰款				38,000	0	38,000	0		
03			127	01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301,000	0	301,000	308,100
0523300000-6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					301,000	0	301,000	308,100	
0523300300-0 使用規費收入					301,000	0	301,000	308,100	
0523300312-9 場地設施使用費					301,000	0	301,000	308,100	
01 員工宿舍費	301,000	0			301,000	308,1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92,000	0	92,000	340,602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364,937,833	129,510,833	155.01
0	0	364,937,833	129,510,833	155.01
0	0	329,393,289	110,460,289	150.45
0	0	329,393,289	110,460,289	150.45
0	0	329,393,289	110,470,289	150.46
0	0	0	-10,000	0.00
0	0	35,544,544	19,088,544	216.00
0	0	35,314,263	18,925,263	215.48
0	0	11,185,763	3,967,763	154.97
0	0	13,584,000	5,673,000	171.71
0	0	340,000	340,000	
0	0	10,204,500	8,944,500	809.88
0	0	230,281	163,281	343.70
0	0	230,281	163,281	343.70
0	0	0	-38,000	0.00
0	0	0	-38,000	0.00
0	0	0	-38,000	0.00
0	0	308,100	7,100	102.36
0	0	308,100	7,100	102.36
0	0	308,100	7,100	102.36
0	0	308,100	7,100	102.36
0	0	308,100	7,100	102.36
0	0	340,602	248,602	370.22

臺灣士林地方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7	116			0723300000-7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	92,000	0	92,000	340,602				
				0723300100-1 財產孳息	41,000	0	41,000	41,190				
				0723300101-4 利息收入	0	0	0	390				
				0723300106-8 租金收入	41,000	0	41,000	40,800				
				10 其他	41,000	0	41,000	40,800				
				02	072330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51,000	0	51,000	299,412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7,552,000	0	7,552,000	7,078,628				
				119	1123300000-0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	7,552,000	0	7,552,000	7,078,628			
					01	1123300900-1 雜項收入	7,552,000	0	7,552,000	7,078,628		
					01	11233009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3,803		
						02 收回經費款	0	0	0	3,803		
						02	112330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7,552,000	0	7,552,000	7,074,825	
					10 其他	7,552,000	0	7,552,000	7,074,825			
					經 常 門 小 計				243,372,000	0	243,372,000	372,665,163
					資 本 門 小 計				0	0	0	0
合 計					243,372,000	0	243,372,000	372,665,163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340,602	248,602	370.22
0	0	41,190	190	100.46
0	0	390	390	
0	0	40,800	-200	99.51
0	0	40,800	-200	99.51
0	0	299,412	248,412	587.08
0	0	7,078,628	-473,372	93.73
0	0	7,078,628	-473,372	93.73
0	0	7,078,628	-473,372	93.73
0	0	3,803	3,803	
0	0	3,803	3,803	
0	0	7,074,825	-477,175	93.68
0	0	7,074,825	-477,175	93.68
0	0	372,665,163	129,293,163	153.13
0	0	0	0	
0	0	372,665,163	129,293,163	153.13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2	07	01	01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328,098,000	0	1,032,000	0			
0023300000-9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				328,098,000	245,000	0	1,277,000				
3523300100-0 一般行政				305,556,000	0	1,032,000	0				
					245,000	0	1,277,000				
3523301000-0 檢察業務				21,862,000	0	0	0				
					0	0	0				
35233090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680,000	0	0	0				
					60,000	0	60,000				
352330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680,000	0	0	0				
					60,000	0	60,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910,705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6,309,264	0	0	0			
						0	0	0			
				合 計	337,317,969	0	1,032,000	0			
						245,000	0	1,277,000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329,375,000	328,868,791	0	-506,209	99.85
	0	328,868,791		
329,375,000	328,868,791	0	-506,209	99.85
	0	328,868,791		
306,773,000	306,271,599	0	-501,401	99.84
	0	306,271,599		
21,862,000	21,862,000	0	0	100.00
	0	21,862,000		
740,000	735,192	0	-4,808	99.35
	0	735,192		
740,000	735,192	0	-4,808	99.35
	0	735,192		
2,910,705	2,910,705	0	0	100.00
	0	2,910,705		
6,309,264	6,309,264	0	0	100.00
	0	6,309,264		
338,594,969	338,088,760	0	-506,209	99.85
	0	338,088,760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5			01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328,098,000	0	1,032,000	0	
					245,000	0	1,277,000		
				3523300100-0 一般行政	305,556,000	0	1,032,000	0	
					185,000	0	1,217,000		
			02	3523301000-0 檢察業務	21,862,000	0	0	0	
					0	0	0		
				06	35233090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680,000	0	0	0
						60,000	0	60,000	
28			01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6,309,264	0	0	0	
					0	0	0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6,309,264	0	0	0	
					0	0	0		
33			01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910,705	0	0	0	
					0	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910,705	0	0	0	
					0	0	0		
				合 計	337,317,969	0	1,032,000	0	
						245,000	0	1,277,000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329,375,000	328,868,791	0	-506,209	99.85
	0	328,868,791		
306,773,000	306,271,599	0	-501,401	99.84
	0	306,271,599		
21,862,000	21,862,000	0	0	100.00
	0	21,862,000		
740,000	735,192	0	-4,808	99.35
	0	735,192		
6,309,264	6,309,264	0	0	100.00
	0	6,309,264		
6,309,264	6,309,264	0	0	100.00
	0	6,309,264		
2,910,705	2,910,705	0	0	100.00
	0	2,910,705		
2,910,705	2,910,705	0	0	100.00
	0	2,910,705		
338,594,969	338,088,760	0	-506,209	99.85
	0	338,088,760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2	07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328,098,000	0	1,032,000	0	
					245,000	0	1,277,000		
				0023300000-9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	328,098,000	0	1,032,000	0	
					245,000	0	1,277,000		
				經 常 門 小 計	324,978,000	0	1,032,000	0	
					185,000	0	1,217,000		
				資 本 門 小 計	3,120,000	0	0	0	
					60,000	0	60,000		
				01	3523300100-0 一般行政	305,556,000	0	1,032,000	0
						185,000	0	1,217,000	
					0100 人事費	280,232,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25,184,000	0		1,032,000	0			
		185,000	0		1,217,000				
	02	3523301000-0 檢察業務	19,422,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19,422,000	0	0	0			
			0	0	0				
	02	3523301000-0* 檢察業務	2,440,000	0	0	0			
			0	0	0				
	06	01	0300 設備及投資	2,440,000	0	0	0		
				0	0	0			
			35233090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680,000	0	0	0		
				60,000	0	60,000			
			352330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680,000	0	0	0		
				60,000	0	60,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910,705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2,910,705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6,309,264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6,309,264	0	0	0		
				0	0	0			
			統 籌 科 目 小 計	9,219,969	0	0	0		
				0	0	0			
合 計				337,317,969	0	1,032,000	0		
					245,000	0	1,277,000		

法院檢察署
別決算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329,375,000	328,868,791	0	-506,209	99.85
	0	328,868,791		
329,375,000	328,868,791	0	-506,209	99.85
	0	328,868,791		
326,195,000	325,693,599	0	-501,401	99.85
	0	325,693,599		
3,180,000	3,175,192	0	-4,808	99.85
	0	3,175,192		
306,773,000	306,271,599	0	-501,401	99.84
	0	306,271,599		
280,232,000	280,078,999	0	-153,001	99.95
	0	280,078,999		
26,401,000	26,056,600	0	-344,400	98.70
	0	26,056,600		
140,000	136,000	0	-4,000	97.14
	0	136,000		
19,422,000	19,422,000	0	0	100.00
	0	19,422,000		
19,422,000	19,422,000	0	0	100.00
	0	19,422,000		
2,440,000	2,440,000	0	0	100.00
	0	2,440,000		
2,440,000	2,440,000	0	0	100.00
	0	2,440,000		
740,000	735,192	0	-4,808	99.35
	0	735,192		
740,000	735,192	0	-4,808	99.35
	0	735,192		
740,000	735,192	0	-4,808	99.35
	0	735,192		
2,910,705	2,910,705	0	0	100.00
	0	2,910,705		
2,910,705	2,910,705	0	0	100.00
	0	2,910,705		
6,309,264	6,309,264	0	0	100.00
	0	6,309,264		
6,309,264	6,309,264	0	0	100.00
	0	6,309,264		
9,219,969	9,219,969	0	0	100.00
	0	9,219,969		
338,594,969	338,088,760	0	-506,209	99.85
	0	338,088,76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 產 科 目	金 額	負 債 科 目	金 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453,107	221000-4 保管款	220,000
211300-1 押金	1,725,300	221200-3 代收款	233,107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150,000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50,000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381,500
		231110-9 經費賸餘—押金一本	343,800
合 計	2,328,407	合 計	2,328,407
附註：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572,080,810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372,665,163	
罰金罰鍰及怠金	329,993,289	329,393,289	
減：退還數	-600,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35,650,344	35,544,544	
減：退還數	-105,800		
使用規費收入	308,800	308,100	
減：退還數	-700		
財產孳息		41,190	
廢舊物資售價		299,412	
雜項收入	10,728,628	7,078,628	
減：退還數	-3,650,000		
2. 121500-4 保管款		199,415,647	
收入數	334,114,889		
減：退還數	-134,699,242		
3. 121100-6 暫收款		0	
收入數	140,159		
減：退還或沖轉數	-140,159		
4. 124000-8 收回以前年度納庫款		2,818,700	
5. 114000-1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款		-2,818,700	
收 項 總 計			572,080,810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372,665,163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372,665,163	
罰金罰鍰及怠金	329,993,289	329,393,289	
減：退還數	-600,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35,650,344	35,544,544	
減：退還數	-105,800		
使用規費收入	308,800	308,100	
減：退還數	-700		
財產孳息		41,190	
廢舊物資售價		299,412	
雜項收入	10,728,628	7,078,628	
減：退還數	-3,650,000		
(二)本期結存			199,415,647
1. 110100-4 歲入結存		199,415,647	
過 次 頁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承 前 頁 付 項 總 計			572,080,81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0
(二)本期收入			340,267,167
1. 221300-8 預領經費		0	
領到數	66,915,913		
減：沖轉數	-66,915,913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338,432,560	
收入數	338,432,560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29,212,591		
統籌科目部分	9,219,969		
3. 221000-4 保管款		220,000	
收入數	457,307		
減：退還數	-237,307		
4. 221200-3 代收款		233,107	
收入數	45,678,726		
減：退還數	-45,445,619		
5.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以前年度部分		1,381,500	
收 項 總 計			340,267,167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339,814,060
1. 213000-9 經費支出		338,088,760	
支付數	338,088,760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28,868,791		
統籌科目部分	9,219,969		
2. 211400-6 暫付款		0	
支付數	56,681,124		
本年度部分	56,681,124		
減：收回或沖轉數	-56,681,124		
本年度部分	-56,681,124		
3. 211300-1 押金		1,725,300	
支付數	1,725,300		
本年度部分	1,725,300		
(二)本期結存			453,107
1. 210100-7 專戶存款		453,107	
付 項 總 計			340,267,167

單位：新臺幣元

1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88年度		4,608,157	
			刑事保證金	2,780,2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贓證物款	1,827,957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89年度		2,797,595	
			刑事保證金	2,657,0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贓證物款	140,595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90年度		4,757,994	
			刑事保證金	3,717,7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贓證物款	1,040,294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91年度		6,869,565	
			刑事保證金	2,872,0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贓證物款	3,997,565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92年度		6,699,877	
			刑事保證金	4,397,0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贓證物款	2,302,877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93年度		16,566,897	
			刑事保證金	14,564,8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贓證物款	2,002,097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94年度		22,567,318	
			刑事保證金	17,177,0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贓證物款	5,374,318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16,000		待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95年度		28,320,710	
			刑事保證金	21,540,5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贓證物款	6,770,21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10,000		待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96年度		45,652,983	
			刑事保證金	41,961,200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贓證物款	3,685,783		尚未結案，故無法清理。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6,000		待當事人聲請方能清理。
			97年度		60,574,551	
			刑事保證金	49,122,200		
			贓證物款	11,262,351		
			一年以上未兌支票	190,000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138,841,096	
			本 年 度 小 計		60,574,551	
			合 計		199,415,647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95年度 保管款	15,000	15,000	
			96年度 保管款	175,000	175,000	
			97年度 保管款	30,000	263,107	
			代收款	233,107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190,000	
			本 年 度 小 計		263,107	
			合 計		453,107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9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74年度 郵政信箱押金	400	400	共1件 1. 政風室專用臺北郵政第150-102號信箱。
			89年度 房屋押金	1,381,100	1,381,100	共2件 1. 臺北市政府680,000元。 2. 瑞好國際〈股〉公司701,100元。
			97年度 房屋押金	343,800	343,800	共6件 1. 葉嘉惠57,000元。 2. 黃世麟58,000元。 3. 張文彬58,000元。 4. 張文杰58,000元。 5. 李秀芬56,000元。 6.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56,800元。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1,381,500	
			本 年 度 小 計		343,800	
			合 計		1,725,3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9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96年度 履約保證金	150,000	150,000	共2件 1. 五雄企業〈股〉公司100,000元， 到期日為98年12月31日。 2. 瑋帆〈有〉公司50,000元，到期日 為98年12月31日。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150,000	
			本 年 度 小 計			
			合 計		15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9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95年度 保固金	15,000	15,000	共1件 1. 駿瑜科技〈有〉公司15,000元，到期日為98年6月22日。
			96年度 保固金	175,000	175,000	共4件 1. 崇榮裝潢工程〈有〉公司25,000元，到期日為98年10月15日。 2. 裕隆工程行25,000元，到期日為98年11月13日。 3. 中華電信〈股〉公司臺灣北區電信分公司90,000元，到期日為98年10月29日。 4. 佳興土木包工業35,000元，到期日為98年12月30日。
			97年度 保固金	30,000	30,000	共2件 1. 皇緯建設〈股〉公司10,000元，到期日為99年4月30日。 2. 佳興土木包工業20,000元，到期日為99年10月28日。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190,000	
			本 年 度 小 計		30,000	
			合 計		22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9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97年度		233,107	
			公〈眷〉保費扣繳款	25,724		
			勞保費扣繳款	17,582		
			公務人員全民健保費扣繳款	103,681		
			勞工人員全民健保費扣繳款	47,238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扣繳款	18,882		
			其他	20,000		共1件
						1. 檔案管理局頒發金檔獎獎金未支用部分。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本 年 度 小 計		233,107	
			合 計		233,107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9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96年度 履約保證金	150,000	150,000	共2件 1. 五雄企業〈股〉公司100,000元， 到期日為98年12月31日。 2. 瑋帆〈有〉公司50,000元，到期日 為98年12月31日。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150,000	
			本 年 度 小 計			
			合 計		150,0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經費賸餘-押金部分明細表

中華民國9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74年度 郵政信箱押金	400	400	共1件 1. 政風室專用臺北郵政第150-102號信箱。
			89年度 房屋押金	1,381,100	1,381,100	共2件 1. 臺北市政府680,000元。 2. 瑞好國際〈股〉公司701,100元。
			97年度 房屋押金	343,800	343,800	共6件 1. 葉嘉惠57,000元。 2. 黃世麟58,000元。 3. 張文彬58,000元。 4. 張文杰58,000元。 5. 李秀芬56,000元。 6.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56,800元。
			以 前 年 度 小 計		1,381,500	
			本 年 度 小 計		343,800	
			合 計		1,725,3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金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以前年度部分			
一、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0		
2.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3.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數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0		
4.加：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0		
5.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部分	0		
6.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數	0		
7.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0		
8.加：待納庫移入數	0		
9.減：待納庫移出數	0		
10.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0		
11.減：待納庫註銷數	0		
12.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0		
二、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0	
2.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分		0	
3.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數		0	
4.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數		0	
5.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0	
6.加：押金移入數		1,381,500	
7.減：押金移出數		0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1,381,500	
三、經費賸餘—材料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0
2.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分			0
3.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數			0
4.加：保留庫款支付材料數			0
5.減：材料領用轉待納庫數			0
6.加：材料移入數			0
7.減：材料移出數			0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金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本年度部分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一般行政		0	343,800	0
二、統籌科目部分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	--	--	--

法院檢察署
決算分析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設備及投資	小計				
3,175,192	3,175,192				328,868,791
3,175,192	3,175,192				328,868,791
0	0				306,271,599
2,440,000	2,440,000				21,862,000
735,192	735,192				735,192
735,192	735,192				735,192
3,175,192	3,175,192				328,868,791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0100 人事費	280,078,999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84,589,276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359,021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055,898	0	0
0111 獎金	39,046,947	0	0
0121 其他給與	5,305,224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18,645,588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1,880,654	0	0
0151 保險	13,196,391	0	0
0200 業務費	26,056,600	19,422,000	0
0202 水電費	3,142,420	0	0
0203 通訊費	482,880	3,747,411	0
0211 土地租金	517,314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419,495	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2,554,000	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163,600	0	0
0231 保險費	88,136	0	0
0241 兼職費	0	66,00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1,681,389	0
0271 物品	1,800,406	3,485,417	0
0279 一般事務費	4,026,750	5,892,452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47,187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89,019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91,836	0	0
0291 國內旅費	299,057	4,549,331	0

法院檢察署
決算綜計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280,078,999
								184,589,276
								359,021
								7,055,898
								39,046,947
								5,305,224
								18,645,588
								11,880,654
								13,196,391
								45,478,600
								3,142,420
								4,230,291
								517,314
								419,495
								12,554,000
								163,600
								88,136
								66,000
								1,681,389
								5,285,823
								9,919,202
								347,187
								989,019
								591,836
								4,848,388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0294 運費	462,500	0	0
0295 短程車資	10,000	0	0
0299 特別費	162,00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2,440,000	735,192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735,192
0319 雜項設備費	0	2,440,000	0
0400 獎補助費	136,00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136,000	0	0
合 計	306,271,599	21,862,000	735,192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	--	--	--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 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291,046	43,214	0	517	0	136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281,826	43,214	0	517	0	136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6,309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911	0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334,91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25,69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30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911	0	0	0	0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法院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735	0	2,440	0	3,175	338,08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35	0	2,440	0	3,175	328,86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30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911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7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19	749,826,509	
		公 頃	1.758395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4	48,583,761	
		平方公尺	9,975.05		
	宿 舍	棟	7		
		平方公尺	1,100.83		
	其 他	個	3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453	13,687,431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20,684,785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21		
	其 他	件	94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0	17,622,445	
	其 他	件	409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850,404,931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7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0	0	
		公 頃	0.00000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 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 他	個	0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 他	件	0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0	0	
	博 物	件	0		
	其 他	件	0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0	

臺灣士林地方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合 計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預算增減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12	07	01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28,098,000	329,375,000	328,868,791	0
				1,277,000			0
			0023000000-0	328,098,000	329,375,000	328,868,791	0
			法務部主管	1,277,000			0
			0023300000-9	328,098,000	329,375,000	328,868,791	0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	1,277,000			0
			3523300100-0	305,556,000	306,773,000	306,271,599	0
			一般行政	1,217,000			0
			3523301000-0	21,862,000	21,862,000	21,862,000	0
			檢察業務	0			0
			3523309000-4	680,000	740,000	735,192	0
			一般建築及設備	60,000			0
02		乙、統籌科目部分	9,219,969	9,219,969	9,219,969	0	
			0			0	
		8903304500-4	2,910,705	2,910,705	2,910,705	0	
05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0			0	
		7506205300-0	6,309,264	6,309,264	6,309,264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0			0	
合 計				337,317,969	338,594,969	338,088,760	0
				1,277,000			0

法院檢察署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積 餘		合 計	申 請 保 留 數	經 費 積 餘 未 支 用 預 算 餘 額	
押 金 部 分	待 繳 還 國 庫 數		應 付 數		
材 料 部 分			保 留 數		
343,800 0	0	329,212,591	0 0	162,409	
343,800 0	0	329,212,591	0 0	162,409	
343,800 0	0	329,212,591	0 0	162,409	
343,800 0	0	306,615,399	0 0	157,601	
0 0	0	21,862,000	0 0	0	
0 0	0	735,192	0 0	4,808	
0 0	0	9,219,969	0 0	0	
0 0	0	2,910,705	0 0	0	
0 0	0	6,309,264	0 0	0	
343,800 0	0	338,432,560	0 0	162,409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預 算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退 庫 數		備 註
		金 額	小 計	
92	11233009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30,000	
	112330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30,000		係發還刑事保證金之已領未兌支票逾1年 先行繳庫，後經聲請退庫發還等。
93			872,000	
	112330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872,000		係發還刑事保證金之已領未兌支票逾1年 先行繳庫，後經聲請退庫發還等。
94			1,300,000	
	112330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1,300,000		係發還刑事保證金之已領未兌支票逾1年 先行繳庫，後經聲請退庫發還等。
95			300,000	
	112330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300,000		係發還刑事保證金之已領未兌支票逾1年 先行繳庫，後經聲請退庫發還等。
96			316,700	
	0423300101-3 罰金罰鍰	186,700		係溢繳罰金退還繳款人。
	112330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130,000		係發還刑事保證金之已領未兌支票逾1年 先行繳庫，後經聲請退庫發還等。
	合 計		2,818,70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97	0423300101-8 罰金罰鍰	110,460,289	50.45	本項係因案件量增加致繳納罰金增加。
	0423300201-2 沒入金	18,925,263	115.48	本項係因違法沒入金及緩起訴處分金案件量增加所致。
	0423300202-5 沒收物變價	163,281	243.70	本項係因沒收扣押物拍賣，以高價售出。
	042330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38,000	-100.00	本項係無廠商違約罰款情事。
	0523300312-9 場地設施使用費	7,100	2.36	本項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0723300101-4 利息收入	390		本項係北郵劃撥戶76年至今孳息繳庫數。
	0723300106-8 租金收入	-200	-0.49	本項係收院、檢美髮、理髮室等租金收入。
	072330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248,412	487.08	本項係因報廢偵防車等，廠商競標超出預期。
	11233009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803		本項係因96年繳納偵防車等保險費因報廢而退費款。
	112330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477,175	-6.32	
	小 計	129,293,163	53.13	
	合 計	129,293,163	53.13	

臺灣士林地方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 常	
		金 額	%	類 型	金 額
97	3523300100-0 一般行政	501,401	0.16	2	153,001
				1	600
				11	343,800
				1	4,000
	352330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4,808	0.65		0
	小 計	506,209	0.16		501,401
	合 計	506,209	0.16		501,401

法院檢察署
、註銷數) 分析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法定編製人員待遇等：因實際晉用員額較少之人事費節餘。	8	0	採購財物結餘。	
業務費：按業務需要而減少支付。		0		
業務費：已轉入本年度押金。		0		
獎補助費：按業務需要而減少支付。		0		
		4,808		
		4,808		
		4,808		

臺灣士林地方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86,287,000	0	186,287,000	184,589,27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359,021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022,000	0	8,022,000	7,055,898
六、獎金	37,896,000	0	37,896,000	39,046,947
七、其他給與	5,091,000	0	5,091,000	5,305,224
八、加班值班費	18,069,000	0	18,069,000	18,645,588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1,587,000	0	11,587,000	11,880,654
十一、保險	13,280,000	0	13,280,000	13,196,391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280,232,000	0	280,232,000	280,078,999

法院檢察署

分析表

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 較 增 減 數		員 工 人 數		說 明
金 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經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同意雇用約雇人員3人，雇用期間至考試錄取人員分發或出缺原因消滅之日止，預定於98年1月1日全數離職。
0		0	0	
-1,697,724	-0.91	225	212	
359,021		0	3	
-966,102	-12.04	19	17	
1,150,947	3.04	0	0	
214,224	4.21	0	0	
576,588	3.19	0	0	
0		0	0	
293,654	2.53	0	0	
-83,609	-0.63	0	0	
0		0	0	
-153,001	-0.05	244	232	

臺灣士林地方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 輛 類 別 型	預 算 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7351500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40,000	60,000	700,000	699,492
07351600 一般公務用機車	40,000	0	40,000	35,700
合 計	680,000	60,000	740,000	735,192

法院檢察署
車輛明細表

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 較 增 減 數		車 輛 數		說 明
金額 (3)=(2)-(1)	百分比 (3)/(1)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508	-0.07	1	1	汰換87年9月購置之偵防車。
-4,300	-10.75	1	1	汰換85年12月購置之機車1輛。
-4,808	-0.65	2	2	

臺灣士林地方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illegible]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是	否	
V					4,000 4,000 4,000 4,000	97/12/31		V	
					4,000				

主辦會計人員：會計主任 臧 海 雁



機關長官：檢察長 蔡 清 祥

